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
承辦人：陳金洲

電話：049-2226724

受文者：建築管理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管字第106023539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正南投縣建築物造價估算標準表發布令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南投縣建築物造價估算標準表」發布令(含附件)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南投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內政部營建署、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、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新聞及行政處(請刊登公報)、建設處使用管理科、建築管理科(均含附件)

縣長 陳金洲 陳金洲 陳金洲 陳金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室)主管決行

收 文	年 106. 11 月 13 日 第 1028 號
承辦人	秘書 主委 任員 財務 常務 理事長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管字第1060235396號

附件：修正南投縣建築物造價估算標準表



修正「南投縣建築物造價估算標準表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南投縣建築物造價估算標準表」

縣長 林明溱

裝

訂

線

南投縣建築物造價估算標準表

1. 中華民國 91 年 10 月 15 日南投縣政府府工築字第 09100155192 號令訂定發布，並自即日生效
2. 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9 日南投縣政府府建管字第 1060235396 號令修正發布全文三點，並自即日生效

一、本標準表依南投縣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三條規定訂定。

二、南投縣建築物造價估算標準如附表，表內未列之構造及雜項工作物其造價應由建築師覈實估算，送本府核定。

三、本標準表每二年檢討一次。

附表：

建築物構造類別	單位	單價 (新臺幣，元)
鋼骨或鋼筋（骨）混凝土造 5 層以下	平方公尺	五千五百元
鋼骨或鋼筋（骨）混凝土造 6 至 10 層	平方公尺	六千五百元
鋼骨或鋼筋（骨）混凝土造 11 層至 15 層	平方公尺	一萬元
鋼骨或鋼筋（骨）混凝土造 16 層至 20 層	平方公尺	一萬零五百元
鋼骨或鋼筋（骨）混凝土造 21 層以上	平方公尺	一萬二千元
鋼筋混凝土加強磚造	平方公尺	四千六百元
磚造、木造、磚木造或磚石造	平方公尺	三千元
鋼鐵造有牆者(一、非 RC 牆。二、限 1 層樓建物且跨距未達 12 公尺者)	平方公尺	三千六百元
鋼鐵造無牆者(限 1 層樓建物且跨距未達 12 公尺者)	平方公尺	二千五百元